

**梅州市 2022 年度市本级绩效评价
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市工信局主要职责¹有：

（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工业和信息化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的综合性政策，研究提出全市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推进生产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

（2）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发展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提出优化工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组织实施相关产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加强质量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

（3）监测分析工业、信息化领域运行态势并做好相关信息发布，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牵头负责企业情况综合工作。

（4）指导工业、信息化领域的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工作，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

（5）执行有关固定资产投资政策，编制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等专项资金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审核、上报和办理需经国家、省和市审批、核准的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提出促进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的措施和意见，促进工业投资。负责归口的各项财政专项资

¹ 信息来源：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网站

金和经费的总体计划、实施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

(6) 拟订产业转移总体规划和政策措施、产业转移工业园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产业转移工业园区的综合协调和提质发展、扩能增效工作，研究协调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

(7) 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促进的专项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进绿色制造。协调以节能降耗为主要内容的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工作。

(8) 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工作，协调指导经济社会领域的信息化应用。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普及应用。协调推进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负责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管理的有关协调工作，协调通信管线、站点、公共通信网规划，推进服务信息网络的资源共享和互联互通。协助推进国家、省及市重点信息化工程建设。

(9) 负责军民融合发展工作。负责国防科技工业的综合协调和管理，组织指导国防科技工业的民参军、军转民工作，组织指导民用部门军品配套工作；组织实施民用爆炸物品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建设项目、科技项目管理和产品质量监管；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安全的监督管理。

(10) 负责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服务，综合协调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

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

（11）承担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的发展工作。拟订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研究制定社会经济领域大数据收集、管理和开发应用的标准规范。推进社会经济各领域大数据开发、应用和管理创新。

（12）配置和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负责无线电监测、检测、干扰查处工作，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

（13）指导协调工业、信息化领域的人才队伍建设、对外交流与合作。

（14）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15）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逐步减少微观管理事务和具体审批事项，最大程度减少对工业、信息化领域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强化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的引导和约束作用。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拟订支持工业、信息化领域项目及相关领域新兴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逐步改变重审批轻监管的行政管理方式，把更多行政资源从事前审批转到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上来。

（16）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食盐质量安全

监督管理，依职责负责食盐定点生产企业、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许可和食盐生产经营环节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协调全市食盐行政执法工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主管全市盐业工作，负责制定盐业产业政策和加强行业管理等工作。

2.部门内设机构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市工信局下设 16 个内设机构²，分别是：办公室、法规与行政审批科、综合科、运行监测科、技术改造与创新科、工业园区科、产业发展科、工业节能与综合利用科、生产服务业与民爆科、工业互联网与电子信息科、信息化与数字软件服务业科、民营经济与服务体系建设科、无线电管理与监督检查科（加挂市无线电管理办公室牌子）、人事科、军民融合发展工作科、资金监管科。

市工信局下辖 2 个直属单位：梅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梅州无线电监测站。

3.人员编制情况

2022 年人员配置情况如下：

（1）市工信局机关人员配置情况。根据《中共梅州市委办公室、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梅办发〔2019〕20 号）《关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增设军民融合发展工作科和资金监管科的批复》（梅市机编发〔2020〕58 号）《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规定》《关于重新核定市直有关单位后勤服务人员数的通知》（梅

² 信息来源：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网站

市机编发〔2020〕176号）和《关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人事科加挂机关党办牌子的批复》（梅市机编发〔2021〕14号）规定，核定市工信局行政编制48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2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4名，总经济师1名，后勤服务人员数5名。

市工信局2022年年末实有行政编制人员45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2名，局长1名，副局长3名，总经济师1名；后勤服务人员数3名，无超职数配备干部的情况。

（2）直属单位人员配置情况。市工信局直属2个正科级事业单位。

①梅州无线电监测站，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核定编制13名，领导职数1正3副；现有9人，已配备领导2副。

②梅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编20名，领导职数1正3副；现有15人，已配备领导1正1副。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1.年度总体工作

2022年市工信局的工作任务按照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主要包括：

（1）全力推动工业稳增长

一是深入实施主导产业提升和产值倍增计划。二是加强工业经济运行监测。三是加大暖企服务，引导企业用好用足扶持政策，提振企业投资和生产信心。四是抓好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部署落实。五是加大宣传力度。

（2）全力抓好项目储备和建设

一是持续抓好“制造业投资十条”等政策贯彻落实，用好普

惠性投资奖励资金和企业技术改造资金支持政策，鼓励企业增资扩产、技改升级，全年推动 100 家以上工业企业开展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二是着力加大工业投资。三是加强对重点项目的跟进服务。四是大力支持产业重大项目建设。五是加强政策梳理和项目谋划。六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3) 全力建好工业平台

一是统筹推进园区建设发展。二是着力提升园区发展质量。三是努力推动工业园区转型升级。四是强化园区产业集聚发展。

(4) 全力抓好数字经济发展

一是夯实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二是加快推动互联网重点项目建设。三是加快制造业数字化改造。四是深化与电信部门合作共建“智慧苏区”。

(5) 全力抓好中小企业活力提升

一是继续推进“小升规”培育工作。二是推进专精特新企业发展。三是大力推进创业创新。四是加大融资服务力度。

(6) 全力抓好党建工作

一是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二是狠抓机关作风建设。三是抓好干部队伍建设。四是加强安全保障工作。

2.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根据《2022 年度市政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通报》（督查通报〔2023〕第 1 期总第 112 期），市工信局 2022 年度共有 10 项重点工作任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实施主导产业培育提升和产值倍增计划，促进延链补链强链。该重点工作任务正在推进。

二是推动烟草、电力、电子信息、绿色建材、机电制造等产

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力促做大做强。该重点工作任务正在推进。

三是加强与宁德时代等头部企业合作，建设高端印制电路板生产基地和铜箔新材料产业园。该重点工作任务正在推进。

四是推进稀土精深加工，加快建设稀土应用产品特色产业园。该重点工作任务正在推进。

五是推进数字化和制造业融合发展，新增 80 家规上制造业企业数字化，打造若干个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标杆项目。该重点工作任务正在推进。

六是加快建设省级 5G 产业园。推动企业加快应用“5G+工业互联网”，促进业务流程、商业模式和业态创新。该重点工作任务正在推进。

七是加快兴宁互联网产业园等建设，推动互联网产业提质发展。该重点工作任务正在推进。

八是坚持企业入园、产业集聚，扎实推进广东梅兴华丰产业集聚带建设，完善园区标准化建设，推动 10 个省级工业园提质增效。该重点工作任务正在推进。

九是有序推进 100 家以上工业企业技改升级和增资扩产，壮大骨干企业。建立重点企业培育库，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新增“小升规” 50 家以上。该重点工作任务正在推进。

十是下大力气谋划建设产业项目，以大项目引领大发展。广梅园重点抓好汽车零部件、半导体集成电路、食品饮料等项目建设。梅江区重点抓好梅州经济开发区铜箔、高端印制电路板等 7

个增资扩产项目建设，打造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和产城融合发展区。梅县区重点抓好铜箔、汽车配件等一批增资扩产项目建设，力促早日投产。兴宁市重点抓好先进制造、生态食品、现代轻工纺织和医疗器械等项目建设。平远县重点抓好铜箔、高性能覆铜板、绿色钙基产业园、稀土、光伏复合等项目建设。蕉岭县重点抓好新型建材、光伏、绿色循环经济产业园、大健康高科技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大埔县重点抓好陶瓷、电力、信息技术新材料、冷链物流等项目建设。丰顺县重点抓好电子信息、智能装备、钢铁产能置换和万洋众创城、国际声谷等项目建设。五华县重点抓好绿色新型建材产业园、智能矿山机械产业园等项目建设，确保景田矿泉水（梅州）项目上半年建成投产。该重点工作任务正在推进。

（三）部门整体收入和支出情况

根据市工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显示，单位 2022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5,017.43 万元³，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为 17,112.49 万元，合计 22,129.9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5,106.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4,288.66 万元，占总支出的 83.99%；项目支出决算数为 817.63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01%。

表 1 市工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收支情况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万元）	项目	决算数（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17.43	一、基本支出	4,288.66

³ 数据来源：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Z01-1 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万元）	项目	决算数（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经费	4,097.5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日常公用经费	191.10
		二、项目支出	817.63
本年收入合计	5,017.43	本年支出合计	5,106.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112.4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023.63
合计	22,129.92	合计	22,129.92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市工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2022 年，党的二十大将胜利召开，做好今年经济工作意义重大。市工信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全省工信工作会议、市第八次党代会、市委八届二次全会以及市“两会”的工作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统筹疫情防控和工业发展，狠抓以制造业为主体的工业经济，全力推动实体经济稳健提升，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整体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主要如下：

2022 年，全市工业经济总体表现为前低后高、逐步企稳回升的运行态势。1—12 月，全市 542 家规上企业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 262.59 亿元，同比下降 2.80%，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5.60 个百分点，离省下达 4%的目标任务还有一定差距。全市完成工业投资 131.29 亿元，同比增长 11.30%，增速比上半年回升 12.70 个百分

点，超额完成省下达 5%的目标任务。完成技改投资 33.23 亿元，同比下降 2.80%，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23.30 个百分点，离省下达 5%目标任务还有较大差距。1—12 月，制造业完成投资 68.50 亿元，同比增长 11.10%，增速比上半年回升 12.90 个百分点。预计新增小升规企业 86 家，超额完成省下达的 50 家，离市下达 100 家目标存在一定差距；新增 5G 基站 2235 座，超额完成了省下达 1935 座 5G 基站建设计划。全市产业园区（集聚地）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 111.53 亿元，同比下降 3.80%；全口径税收 24.85 亿元，同比下降 7.10%；工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78.19 亿元，同比增长 34%。

市工信局 2022 年度部分绩效目标未完成。

二、评价结论

根据《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梅市财评〔2023〕5 号）要求，2022 年市工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总分值为 100 分，由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三大方面及加减分项组成。综合评价该部门 2022 年整体绩效得分 **90.60** 分，评定等级为“优”，详见表 2：

表 2 综合评定结果

序号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预算编制情况	13	11.30	86.92%
2	预算执行情况	61	55.05	90.25%
3	预算使用效益	26	22.25	85.58%
4	加减分项	/	2	/

序号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合计		100	90.60	90.60%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整体预算资金编制情况。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80 分，得分率为 95%。

（1）预算编制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1.50 分，得分 1.30 分，得分率为 86.67%。根据 2022 年部门预算表及各部门报送的预算申请材料等信息，市工信局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准确，但其中 2022 年部门决算报表中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 4,108.25 万元，决算数 4,288.66 万元，存在 180.41 万元差异，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存在差异的情况，预算编制合理性不足。本项指标扣 0.20 分。

（2）预算编制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1.50 分，得分 1.50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工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信息，部门预算编制基本符合梅州市财政 2022 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

（3）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该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工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

为 5,017.43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全年预算数为 5,017.43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

2.目标设置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7.50 分，得分率为 83.33%。

（1）绩效目标合理性。该项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3.50 分，得分率为 70%。根据市工信局 2022 年《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基本能够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规划，但市工信局设置的绩效目标完成率较低，未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本指标酌情扣 1.50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该项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工信局 2022 年《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市工信局共设置了 8 个绩效指标，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单位的工作计划以及达到的经济社会效益情况。

（二）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该指标包括：结转结余率、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财务管理合规性四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资金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8.50 分，得分率为 92.50%。

（1）结转结余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工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结合预决算管理的相关要求，“风险补偿资金”不纳入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遂剔除“风险补偿资金”后计算实际年初、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219.59 万元（18,677.63 万元-18,458.04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 464.39 万元（18,613.42 万元-18,149.0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5,017.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0，结转结余率= $[219.59 \div (464.39 + 5,017.43)] \times 100\% = 4.01\%$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结转结余率 $\leq 10\%$ ，本指标得 3 分。

（2）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该项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5.50 分，得分率为 91.67%。根据《市级机关 2022 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考核初步结果》上级专项资金支出均衡性-分配及时性：上级资金规模总计 8,158 万元，按时分配的上级资金规模总计 7,320 万元，存在 838 万元分配不及时的情况。本项指标酌情扣 0.50 分。

（3）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该项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83.33%。市工信局“财政资金记账凭证金额”与对应的“国库支付单据总金额”的偏离度合格；但下辖直属单位梅州无线电监测站挂接单据比率 69.32%，市工信局（本级）挂接单据比率 100%；综合挂接单据比率 84.66%，低于 90%，挂接单据比率较低。综上，本项指标扣 1 分。

（4）财务管理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市工信局建立了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管理规定，资金支出较为规范；市工信局辖直属单位梅州无线电监测站的经济责任

审计中无提及 2022 年度资金支出范围、程序、用途和核算方面的不合规性的情况。

2.信息公开

该指标包括：预决算公开合规性、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两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预算决算和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市工信局及下辖 2 个直属单位的 2022 年部门预算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开，2021 年部门决算信息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公开，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信息完整。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项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50%。市工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单位网站公开，信息公开及时。根据《梅州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梅市财评〔2022〕5 号）的相关规定，绩效目标应与预算编制同步公开，但市工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未与预算编制同步公开。本项指标扣 1 分。

3.采购管理

该指标包括：政府采购执行率、采购合规性两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和采购意向公开、合同备案公开等情况。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7.60 分，得分率为 84.44%。

(1) 政府采购执行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1.60 分，得分率为 53.33%。根据市工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年初政府采购预算总计为 473.00 万元；根据市工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

算报表《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6.89 万元，以及加上市工信局下属单位梅州无线电检测站 2022 年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221.05 万元，合计 257.94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54.53%。综上，该项指标扣 1.40 分。

（2）采购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100%。市工信局已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了正式文件。经查验，市工信局均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经核实，市工信局无食堂，2022 年度市工信局没有采购农副产品。综上，按评分标准，本项得 6 分。

4.项目管理

该指标包括：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项目实施程序、项目监管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项目资金绩效完成、项目实施、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21 分，得分 20.95 分，得分率为 99.76%。

（1）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7.95 分，得分率为 99.38%。根据市工信局 2022 年部门决算报表，其中 2022 年度实施了“技改风险补偿资金委托第三方绩效管理费用”“2022 年梅州市产业园区（集聚地）提质增效目标评价工作经费”“东升工业园区职工半价乘坐公交车优惠补贴资金”等共 6 个市级专项资金项目，结合市工信局提供的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书面以及现场评价情况，依据评分标准的计算方式，对各专项项目得分进行加权平均后；同时由于项目评分表中效率性及效果性未设置有相应的指标名称及个性化指标值内容。综上，本

项指标酌情扣 0.05 分。

(2) 项目实施程序。该项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的实施、管理、实施情况符合相关制度规定，选定受托方、签订合同（协议）、经费支出等过程材料较完整。

(3) 项目监管。该项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市工信局提供了项目审议事项资料，以及对项目开展抽查等证明材料，符合市工信局对项目资金支出、实施进度、绩效目标实现等监督和监控要求。

5.资产管理

该指标包括：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五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资产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7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71.43%。

(1) 资产配置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参照广东省行政事业单位配备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有关规定，市工信局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项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0 分，得分率 0 %。市工信局下辖直属单位：梅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存在出租资产使用收益长期（超过 3 个月）未上缴的情况，如：2022 年 1 月 27 日、2022 年 2 月 28 日收到承租方 1 月和 2 月租金合计 26,660 元，并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才上缴财政，上缴时间超过 3 个月。综上，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 1 分。

(3) 资产盘点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市工信局及下辖 2 个直属单位提供了《2022 年度固定资产

盘点表》，市工信局及下辖 2 个直属单位均能按要求进行年度资产盘点。

(4) 数据质量。该项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根据市工信局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2022 年度固定资产（含无形资产）数据与财务账数据一致。

(5) 资产管理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50%。市工信局制定了《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但部分资产没有严格进行标签管理的情况。本项指标扣 1 分。

（三）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该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和公用经费控制率两个方面。指标分值 7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85.71%。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一是制度建立上，市工信局制定了《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内部控制基本制度（试行）》《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内部控制制度》。二是通过审查市工信局 2022 年度预算报表、2022 年度决算报表及相关财务信息，未发现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三是成本控制方面，根据市工信局 2021 年和 2022 年决算报表数据对比，其中 2022 年度水费支出 1.86 万元，比 2021 年 1.14 万元水费支出增长 0.72 万元，增长幅度为 63.16%、2022 年度电费支出 11.89 万元，比 2021 年 6.63 万元电费支出增长 5.26 万元，增长幅度为 79.34%、2022 年度公务用车支出 5.16

万元，比 2021 年 4.27 万元公务用车支出增长 0.89 万元，增长幅度为 20.84%。综上，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酌情扣 1 分。

(2) 公用经费控制率。该项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根据部门决算报表的《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年初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为 18.29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7.45 万元。根据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 191.1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191.10 万元。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4 分。

2.效率性

该指标包括：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性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性。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6.50 分，得分率为 81.25%。

(1) 重点工作完成率。该项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根据《2022 年度市政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通报》（督查通报〔2023〕第 1 期），2022 年市政府下达给市工信局 10 项重点工作任务，市工信局 2022 年度 10 项重点工作均已完成。

(2) 绩效目标完成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1.50 分，得分率 50%。根据市工信局《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 年度），2022 年度的绩效目标共 8 个，分别为“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工业投资增长 10%；工业技改投资增长 12%、全市产业园区（集聚地）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3%以上、规上增加值增长 15%以上、全口径税收增长 16%以上；小升规 50 家以上；清洁生产审核企业 10 家”。根据《关于 2022 年 1-12 月

梅州市工业和信息业运行情况的通报》（工信简报第 1 期）与现场核查情况，市工信局 2022 年的绩效目标除“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工业技改投资增长 12%、全口径税收增长 16%以上”未达预期绩效目标及“规上增加值增长 15%以上”该项指标缺少统计数据予以佐证（等同于未达预期）以外，其余基本实现。综上，该指标扣 1.50 分。

表 3 部门整体支出关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览表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预期指标值	完成情况
效果指标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	-2.80%（未完成）
	工业投资增长	10%	11.30%（已完成）
	工业技改投资增长	12%	-2.80%（未完成）
	全市产业园区（集聚地）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3%以上	34%（已完成）
	规上增加值增长	15%以上	缺少数据予以佐证（等同于未达预期）
	全口径税收增长	16%以上	-7.10%（未完成）
	小升规企业	50 家以上	86 家（已完成）
	清洁生产审核企业	10 家	19 家（已完成）

（3）项目完成及时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根据 2022 年决算报表，市工信局共开展 6 个项目，项目均按时完成。本指标得分=及时完成项目/总项目数×3=3 分。

3.效果性

该指标包括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履职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根据市工信局的主要职责及年度工作重点，评价组设置了“全力推动工业稳增长”（分值 4 分）、“全力抓好中小企业活力提升”（分值 4 分）2 个个性化指标以考核市工信局履行职责对社会和经济发展的直

接或间接影响，指标分值共 8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 87.50%。

全力推动工业稳增长。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75%，指标主要完成情况⁴：2022 年，全市工业经济总体表现为前低后高、逐步企稳回升的运行态势。1—12 月，全市 542 家规上企业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 262.59 亿元，同比下降 2.80%，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5.60 个百分点，离省下达 4%的目标任务还有一定差距。全市完成工业投资 131.29 亿元，同比增长 11.30%，增速比上半年回升 12.70 个百分点，超额完成省下达 5%的目标任务。完成技改投资 33.23 亿元，同比下降 2.80%，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23.3 个百分点，离省下达 5%目标任务还有较大差距。1—12 月，制造业完成投资 68.50 亿元，同比增长 11.10%，增速比上半年回升 12.90 个百分点。预计新增小升规企业 86 家，超额完成省下达的 50 家，离市下达 100 家目标存在一定差距；新增 5G 基站 2,235 座，超额完成了省下达 1,935 座 5G 基站建设计划。全市产业园区（集聚地）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 111.53 亿元，同比下降 3.80%；全口径税收 24.85 亿元，同比下降 7.10%；工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78.19 亿元，同比增长 34%。指标同比有所下滑，但考虑到海外疫情持续蔓延和国内疫情散发多发对我市工业经济稳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企业生产发展仍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生产经营困难依然较大，工业稳增长仍面临较大压力，该指标酌情扣 1 分。

全力抓好中小企业活力提升。该指标分值为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一是继续推进“小升规”培育工作。落实“小升规”奖补政策，督促各县（市、区）及梅州高新区抓好“小升规”工

⁴信息来源：《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打算》

作，推动更多企业纳入“小升规”培育库，密切税务供电统计部门横向联系，加强 97 家入库企业的运行监测，通过培育一批、引进一批，助推小微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上规模发展。跟踪服务全市 800 多家有产值且正常生产的规下工业企业，力争形成更多的工业增长点。二是推进专精特新企业发展。组织做好 2022 年专精特新企业贷款贴息项目下达工作和 2022 年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和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等方面的工作。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精准服务好 38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鼓励嘉元科技等条件较成熟的企业成长为“小巨人”“单项冠军”和“隐形冠军”，鼓励各类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激发涌现一批“专精特新”企业，打造区域瞪羚企业和独角兽企业。三是大力推进创业创新。举办 2022 年“创客广东”梅州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培育一批国家级、省级、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和国家、省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大力推动省级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培育申报等工作；全力引进项目急需紧缺人才，为企业技术创新提供人才支撑。四是加大融资服务力度。做实做强“中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政策性担保公司、促进创业小额担保贷款资金”三大融资平台，谋划开办 2-3 场融资对接活动，进一步拓宽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

4.公平性

该指标包括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两个方面。指标分值为 3 分，得分 2.75 分，得分率为 91.67%。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1.50 分，得分 1.25

分，得分率 83.33%。根据《“粤省心”梅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数据研判报告》（2022 年年报），2022 年度共收到群众信访 2 条，其中 1 条超时办理，按时办结率 50%，后续回访办结满意率 100%。综上，该指标扣 0.25 分。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该项指标分值 1.50 分，得分 1.50 分，得分率 100%。依据梅州市市级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反馈 2022 年度市级机关公务员绩效奖金年度考核结果的函》（梅市绩效办函〔2023〕90 号），群众满意度评价情况考核结果为 98.21 分，也即满意度为 98.21%≥90%以上，该指标得满分。

（四）加减分项

该项目下设一个三级指标：工作受表彰或批评指标，主要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根据梅州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情况的通报》（梅市财评〔2023〕1 号），梅州市财政局对市工信局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的考核结果为**表扬**。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加 2 分。

四、主要绩效

（一）突出政策平台，积极争取上级支持

着力打造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先行区，加强与国家工信部和省工信厅对接，争取到梅州共享粤港澳大湾区创新资源、打造与粤港澳大湾区联动产业链、建设承接产业有序转移市级重点主平台、推动融入“数字湾区”等一系列重要事项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

印发的《支持梅州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加快振兴发展总体方案》中体现，并力争在省贯彻落实梅州实施方案中得到支持。我市共有 9 个产业纳入“十四五”时期全省制造业总体空间产业布局。建立市政府与省工信厅加快梅州苏区工业振兴发展联席会议制度，并召开第一次联席会议，省工信厅对我市提出的 17 个事项给予了大力支持。

（二）突出延链补链，产业发展有力有序

建立重点产业集群“链长制”，高位推动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上级一系列稳增长扶持政策，推荐 3 家医药企业纳入了工信部重点产业链供应链“白名单”，全力畅通重点产业链供应链卡点堵点，全力稳定产业链供应链。编制印发《梅州市工业和信息业重点产业骨干企业目录》，指导企业利用“以才引才”等方式进行引进人才，积极推动广州梅州两地中医药企业合作交流。与广州市工信局联合主办了“广聚群链 湾区启航”——产业链供需对接深度行梅州站活动，加强推动产业转移合作。组织召开全市水泥供需对接会议，帮助水泥企业去库存、促生产。配合制定《梅州市加快实体经济振兴发展若干举措》，集中资源扶持重点产业、重点企业、重点项目，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嘉元科技年产 1.60 万吨铜箔项目、盈华电子科技年产 4 万吨铜箔一期项目、丰顺立讯制造等一批重点工业项目今年顺利实现投产。

（三）突出项目支撑，技改创新持续推进

实施工业重点项目督办机制，落实“一周一调度、半月一研判、一月一分析”机制，今年来召开 9 次调度分析会，解决了 32

个需市级协调解决的事项。跟踪服务重点项目，总投资 20 亿元的鼎泰电路板项目、总投资 20 亿元的科捷印制板项目、总投资 75 亿元的大埔电厂二期项目、总投资 47 亿元的五华抽水蓄能二期等一批重点项目今年实现开工建设。1—12 月全市 113 个列入重点督办工业项目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06.19 亿元。积极争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我市 2022 年获得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 8,105.08 万元。协调省工信厅推荐嘉元科技申报国家第七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指导超华科技牵头创建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广东省高性能电解铜箔区域创新中心”加快建设。嘉元时代 10 万吨铜箔、梅江盈华科技 4 万吨铜箔、平远盈华材料 10 万吨铜箔和 3,600 万张覆铜板、丰顺立讯智造年产值 30 亿元项目等一批重大制造业项目当年实现开工建设或竣工投产。

（四）突出载体建设，园区发展提质增效

高规格召开了全市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全市推进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大会、全市土地工作会议，出台省产业园扩园实施办法、提高工业园区产出效益指导意见、加快省产业园建设承接产业梯度转移等措施，进一步提升工业园区发展质量和经济效益。将工业园区符合条件的工业用地全部纳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中，全力推动 51 个年度计划投资 33.90 亿元的基础配套设施项目建设。推进广梅园、平远园、丰顺园等符合条件的园区扩容升级，梅县区产业集聚地、蕉岭县产业集聚地获批省级特色产业园。全面开展全市园区 175 家，8,766.17 亩低效用地清理整治，

努力提升园区发展效益。今年以来全市园区共引进 78 个项目入园发展，全市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累计财政投入约 29.37 亿元。统筹安排 2022 年新增债券资金 27.74 亿元用于 21 个项目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占全市新增债券资金 30.05%，新增 6 个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园区基础设施签约项目，签约金额 10.75 亿元。

（五）突出两化融合，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加快

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1-12 月全市 5G 基站累计达到 5147 座，5G 网络基本实现梅州城区、全市各工业园区、城区圩镇、重点学校、医院和景区等的覆盖，全市新增 4G 累计达 13508 座，4G 网络实现了市区和城乡全覆盖。打造 BPW 数字化工厂、辉骏集团等骨干企业成为标杆示范，累计完成规上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 196 家。推进互联网和软件服务业发展，1-12 月软件业务总收入约 3.55 亿元。全力加快互联网项目建设，广东一一五科技获所得税减免 344.64 万元，5 年累计减免 3,411.67 万元，梅州农商银行的“核心自建工程自主可控应用创新项目”获得省级财政资金 650.63 万元扶持，有力推动互联网企业做强做大。

（六）突出服务保障，民营企业活力不断提升

落实好市四套班子直接联系企业挂点服务、重点企业服务专员“一对一、点对点”服务制度，建立梅州“一起益企”重点企业服务保障工作机制，全年共收集需市级层面协调解决的困难问题 86 项，目前已解决 51 项，解决率 59.30%，实实在在解决企业实际困难。深入开展 2022 年度梅州市促进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

政策宣贯活动 12 场，让惠企业政策真正转化为企业发展红利。加强企业发展梯度培育，印发《梅州市推动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工作方案》，建立“小升规”企业培育库，充实调整至 200 家。至目前全市新升规纳统企业 11 家，下达 2020 年小升规奖补资金 2,300 万元。认真落实《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今年有 85 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54 家企业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示中）。充分发挥政府信贷风险补偿资金增信融资作用，现有入池企业数 133 家，今年为 7 家企业发放增信贷款 2,962 万元，累计为 116 家企业增信贷款 277 笔总额 16.33 亿元。支持 3 家担保公司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 592 万元，企信融资担保、客家融资担保、中企融资担保等 3 家担保公司为小微企业担保贷款 168 笔 57,504 万元，加大融资政策落实落地。全面推动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清理工作，年底前台账内拖欠账款完成全部化解。开展 2022 年的第六届“创客广东”梅州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组织梅州市第三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组织开展梅州市工业振兴发展贡献奖评选，营造发展实体经济的浓厚氛围，进一步提振企业发展信心。

（七）突出安全与发展，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切实推动工信领域安全生产，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制度，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抓好工信领域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特别是加强民爆生产销售行业的监管，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全力消除安全生产隐患。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工作。强化无线电频谱安全

保障，扎实做好无线电日常安全和党的二十大、冬奥会、国庆等重要时期重大活动无线电监测，今年累计完成无线电频谱监测任务开展监测工作 38,634 小时，确保无线电频谱安全。做好高考、录用公务员笔试等 30 场重要考试，共派出监测车 138 车次，出动监测人员 490 人次，启用监测设备 478 台（套），累计监测时间 412 小时。组织指导和协调民参军、军转民工作，扎实推动我市军民融合向纵深发展。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

一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质量不高。市工信局在预算申报阶段所设置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率不高，未能结合实际情况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二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指标值设置不够明确。第一，市工信局所设置的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表述较为笼统，不能完整体现部门履职的产出和社会经济等效益体现，未能量化和细化绩效指标。第二，对绩效指标名称及解释的内涵理解不到位，指标名称是对指标含义的简要描述，要求简洁明确、通俗易懂。第三，绩效指标应明确该指标衡量的具体内容、计算方法和数据口径等。市工信局填报不够规范。

（二）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不足，政府采购执行力有待加强

一是梅州无线电监测站挂接单据比例较低，挂接单据比率 69.32%，单位会计核算不够规范。

二是市工信局政府采购预算安排与实际政府采购安排差异较

大，政府采购执行力不足，市工信局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473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支出 257.94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仅 54.53%（ $257.94/473*100\%$ ）。

（三）资产收益上缴不够及时，资产管理不够规范

一是梅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对外出租资产取得收益上缴财政不够及时。评价组经梳理相关财务资料发现，梅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于 2022 年 1 月和 2 月取得租赁费 26,660 元，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才将租金上缴财政，上缴时间超 3 个月，资产收益上缴不够及时。

二是评价组经现场盘点资产发现，市工信局部分资产未贴资产标签，给资产盘点工作带来困难，资产管理规范性有待加强。

（四）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不够严格

对比市工信局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决算《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5 表）》中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其中水费、电费、公务用车同比增幅大于 20%，增幅较大，市工信局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不够严格。

六、相关建议

（一）结合实际工作合理设置绩效目标，规范设置绩效指标

建议结合市工信局履职重点工作和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置。在预算申报阶段，对部门的职能进行梳理，确定部门的各项具体工作职责。结合市工信局特点、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结合社会、经济环境情况预计部门在当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将其确定为部门总体目标，并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

述。然后依据部门总体目标，结合部门的各项具体工作职责和工作任务，确定每项工作任务预计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从中概括、提炼出最能反映工作任务预期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并将其确定为相应的绩效指标。然后通过收集相关基准数据，确定绩效标准，并结合年度预算安排等情况，确定绩效指标的具体数值。最后将设置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与预算编制同步公开。通过完善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建设，在绩效评价中达到“目标产出有对比，履职成效有数据”的要求。

（二）规范会计核算，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一是加强财务知识学习，结合最新的财经法规进行账务处理，提高会计核算规范性。提高会计信息化管理水平，做好国库单据挂接程序。

二是合理测算项目资金需求，科学编制部门年度预算。在编制预算的过程中，应结合本年工作任务及必要完成事项清单，加强项目前期可行性调研论证工作深度，制定合理的政府采购预算金额。对于跨年项目或经常性项目，还需考虑上年该项工作开展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避免因预算分配固化导致年中项目间频繁调剂的情况，使预算复核支出的实际水平，调高预算科学性。

（三）强化固定资产管理意识

市工信局应提高资产管理意识，依据《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规定要求，加强资产的实物管理，每年开展部门资产清查、盘点工作，及时上缴资产收益，建立健全固定资产实物登记台账，完善实物使用信息资料，在单位内部设置专

门岗位，明确责任人及职责范围，当资产使用人、管理人员调离时，要组织核查，并办理移交手续，做到家底清楚、责任分明。同时落实固定资产卡片式管理，及时对损毁停用的固定资产进行清理，联合和指导二级部门做好资产盘点和补录工作，做到部门整体固定资产账账、账卡、账实相符。

（四）严格执行经济成本控制

加强运转类经费支出控制，完善运转类经费管理的支出标准体系和支出管理规范，明确开支标准，从制度层面约束运转类经费支出行为。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加大监督力度。